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Distr.: Limited
25 June 2013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2013 年实质性会议

2013 年 7 月 1 日至 26 日，日内瓦

临时议程* 项目 3(b)

联合国促进国际发展合作的业务活动：联合国
开发计划署/联合国人口基金/联合国项目事务
厅执行局、联合国儿童基金会执行局、联合国
促进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署执行局和世界
粮食计划署执行局的报告

联合国儿童基金会执行局 2013 年年度会议(2013 年 6 月 18
日至 21 日)报告摘要

执行局在其 2013 年年会上通过的决定

目录

年度会议，2013 年 6 月 18 日至 21 日

决定	页次
2013/7 儿基会执行主任的年度报告：执行中期战略计划的进展和成绩	3
2013/8 2014 至 2017 年联合国儿童基金会战略计划：促进每一位儿童特别是 处境最为不利儿童的权利	3
2013/9 关于儿基会性别平等工作的进展情况报告	4
2013/10 埃及国家方案文件草案	5
2013/11 卢旺达共同国家方案文件草案	5

* E/2013/100。



2013/12	国家方案文件草稿	6
2013/13	评价	7
2013/14	内部审计和调查办公室提交执行局的 2012 年年度报告	8

2013/7

儿基会执行主任的年度报告：执行中期战略计划的进展和成绩

执行局，

1. 表示注意到儿基会执行主任的年度报告：执行中期战略计划的进展和成绩(E/ICEF/2013/11)；

2. 请儿基会根据第 2012/7 号决定的要求，继续改进其成果报告，包括当前的中期战略计划期内最后一份年度报告中的成果报告；

3. 欢迎目前增强成果管理的努力，并就此强调必须为下一个战略计划即 2014-2017 年战略计划制定健全和统一的成果框架，做到明确、简单，并显示完整的成果链以及各级的预期成果；

4. 确认必须报告在所有重点领域取得的性别平等成果，并再次要求把这些成果全面反映在执行主任年度报告之中。

年度会议

2013 年 6 月 21 日

2013/8

2014 至 2017 年联合国儿童基金会战略计划：

促进每一位儿童特别是处境最为不利儿童的权利

执行局，

1. 欢迎儿基会在编制 2014 至 2017 年战略计划草案过程中开展的协商和参与进程；

2. 赞赏地注意到儿基会努力将联合国系统发展方面的业务活动四年期全面政策审查的任务规定列入儿基会的下一个战略计划(2014 至 2017 年)，请儿基会将下一个战略计划(2014 至 2017 年)与这些任务规定保持完全一致，还请儿基会继续推动与其他基金和方案的讨论，为跟踪四年期全面政策审查的执行情况制订一项共同办法；

3. 欢迎 2014 至 2017 年战略计划草案的拟议结构和框架，包括其拟议的一套成果领域和执行战略，以及该计划对人道主义行动和性别平等的关注，期望人道主义行动和性别平等将被完全纳入战略计划，并承认成果和执行战略的具体拟订工作仍在进行之中，请儿基会除其他外根据执行局 2013 年年度会议及目前的进程中收到的会员国意见和建议，经进一步协商、澄清和修正后编写一份草案最终版本，供 2013 年第二届常会定稿并核准；

4. 请儿基会为 2013 年第二届常会及时提供更多资料，除其他外，通过明确展示儿基会如何直接实现产出、产出与成果如何挂钩、以及如何评估和管理风险并将其作为实现成果的手段，说明将如何实现成果；

5. 欢迎 2014 至 2017 年战略计划草案综合成果和资源框架的结构和方法，并承认 2014 至 2017 年战略计划草案附件中的指标、风险和假设的具体拟订工作仍在进行之中，请儿基会与会员国协商编写一份草案及附件的最终版本，供执行局 2013 年第二届常会定稿及核准；

6. 注意到附件中的成果框架基线、里程碑及目标的具体拟订工作仍在进行之中，请儿基会与会员国协商以进一步编制上述基线、里程碑和目标，以期在执行局 2014 年年度会议前予以确定；

7. 请儿基会为 2013 年第二届常会及时提供进一步资料，说明该组织在联合国系统内开展合作与分工的方式，包括与联合国发展系统的其他基金、方案和专门机构的合作与分工，并考虑到各自的任务规定，以加强一致性并避免重叠和重复，力求改善实地成果并实现为方案国确定的目标；

8. 还请儿基会在确定供 2013 年第二届常会通过的 2014 至 2017 年战略计划和附件以及 2014 至 2017 年综合预算时，充分考虑到各会员国的意见。

年度会议

2013 年 6 月 21 日

2013/9

关于儿基会性别平等工作的进展情况报告

执行局，

1. 欢迎根据 2010 至 2013 年《性别平等战略优先行动计划》周期终了审查报告提交的关于儿基会性别平等工作的进展情况报告 (E/ICEF/2013/12)，包括所介绍的进展情况、各种挑战和前进方向；

2. 注意到在领导承诺和机构间的伙伴关系、改进规划和报告流程，以及加大区域和国家一级自主权方面取得重大进展，并关切地注意到在实现和监测对性别问题有敏感认识的结果、缺乏人力和财力资源以及缺乏性别平等专门知识方面的差距；

3. 请儿基会根据其 2014 至 2017 年战略计划制订一项 2014 至 2017 年新的性别平等行动计划，同时考虑到周期终了审查报告和该报告本身所确定的调查结果、建议和教训；

4. 又请儿基会制定各项战略，作为新的性别平等行动计划的组成部分，以应对该报告所确定的各项挑战，诸如根据联合国发展援助框架在机构一级和国家一级为两性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的技术能力、专门知识和资源分配；

5. 还请儿基会制定绩效管理计划，包括一个成果框架以及一项监测、评价和报告的计划，作为 2014 至 2017 年新的性别平等行动计划的组成部分，扩大并遵循对性别问题有敏感认识的结果和将列入儿基会 2014 至 2017 年战略计划的性别分列指标；

6. 请儿基会为 2014 至 2017 年新的性别平等行动计划筹集和分配充足的资金，并在综合预算中加以明确说明；

7. 又请儿基会每年报告关于两性平等和赋予妇女权能的进展情况，以及 2014 至 2017 年新的性别平等行动计划的实施情况，第一次报告将在 2014 年执行局年度会议上提交。

年度会议

2013 年 6 月 21 日

2013/10

埃及国家方案文件草案

执行局，

1. 回顾其关于将作为例外情形在其 2013 年年度会议上审查和核准埃及国家方案文件草案的第 2013/4 号决定；

2. 核准埃及国家方案文件草案(E/ICEF/2013/P/L.3)，2013 年 7 月至 2017 年 12 月期间来自经常资源的指示性预算总额为 12 879 000 美元，须视资金到位情况而定，32 000 000 美元来自其他资源，须视特定用途捐款到位情况而定。

年度会议

2013 年 6 月 21 日

2013/11

卢旺达共同国家方案文件草案

执行局，

1. 回顾其关于将在其 2013 年年度会议上核准卢旺达共同国家方案文件草案的第 2012/10 号决定；

2. 核准卢旺达共同国家方案文件草案(DP/FPA/OPS-ICEF-WFP/DCCP/2013/RWA/1 和 Add. 3)，2013 至 2018 年期间来自经常资源的指示性预算总额为 41 250 000

美元，须视资金到位情况而定，79 000 000 美元来自其他资源，须视特定用途捐款到位情况而定。

年度会议
2013 年 6 月 21 日

2013/12

国家方案文件草稿

执行局，

核准下列国家合作方案的指示性预算总额：

区域/国家	期间	经常资源	其他资源	E/ICEF/2013/号文件
美洲和加勒比地区				
古巴	2014-2018	3 750 000	9 500 000	P/L. 2
东部和南部非洲				
卢旺达共同国家方案草案 (见执行局第 2013/11 号决定)	2013-2018			DP/FPA/OPS-ICEF-WFP/ DCCP/2013/RWA/1/Add. 3
中东和北非				
埃及(见执行局第 2013/10 号决定)	2013 年 7 月 至-2017 年 12 月			P/L. 3
南亚				
不丹共同国家方案成果和 资源框架草案	2014-2018	4 570 000	21 000 000	DP/FPA/OPS-ICEF/DCCP/ 2013/BTN/1/Add. 3
西部和中部非洲				
贝宁	2014-2018	26 003 000	43 997 000	P/L. 4
刚果	2014-2018	6 145 000	45 000 000	P/L. 5
尼日尔	2014-2018	94 078 000	104 827 000	P/L. 6
尼日利亚	2014-2017	203 948 000	304 000 000	P/L. 7
多哥	2014-2018	17 337 000	53 000 000	P/L. 8

年度会议
2013 年 6 月 21 日

2013/13

评价

执行局，

1. 注意到关于儿童基金会评价职能和重要评价的年度报告(E/ICEF/2013/13)；
2. 回顾评价职能的任务是评价儿童基金会方案和措施的相关性、成效、效率和影响以及成果的可持续性；
3. 欣见继续加强各级评价职能的报告提出的证据，鼓励儿童基金会进一步采取措施，克服评价覆盖面和分散评价质量方面的缺点；
4. 注意到跟踪评价系统成效的主要业绩指标以及关于人力资源和财政资源的行政数据；
5. 注意到加强国家伙伴的技能、能力和系统以及加强南南学习的有益工作；
6. 欣见正在准备订正儿童基金会的评价政策，使其符合联合国评价小组这一在联合国系统负责评价工作的专业单位网络制定的规范和标准；
7. 赞同儿童基金会的订正评价政策(E/ICEF/2013/14)；
8. 重申儿童基金会评价职能发挥的核心作用；
9. 强调评价办公室将继续通过其年度评价职能报告，直接向执行局报告，并强调评价办公室主任将继续向执行主任报告行政工作；
10. 请儿童基金会提交一个书面陈述，从管理层的角度回答评价职能年度报告中提出的问题，并早日在执行局有关会议召开之前提供；
11. 又请儿童基金会向评价办公室拨付足够的资源，在2014-2017年的儿童基金会综合预算中另行列出，供2013年第二届常会通过；
12. 还请儿童基金会在执行评价政策时，跟踪分散评价的支出，确保管理层及时作出应对；
13. 吁请儿童基金会继续酌情与国家政府和其他国家伙伴密切磋商，评价国家一级活动，并协助政府和其他伙伴发展国家评价能力；
14. 鼓励儿童基金会尽可能使用国家评价系统，继续将能力建设机制纳入方案设计和执行工作，并确保评价满足国家需求；
15. 请儿童基金会报告采取的步骤，以确保在制定重要政策、战略和方案时，系统考虑和使用相关评价结果；
16. 注意到评估人道主义行动的专题综合报告(E/ICEF/2013/15)；

17. 赞赏报告中的陈述和分析，期待今后按照第 2012/12 号决议的要求提交专题综合报告；

18. 请儿童基金会就专题综合报告中的建议向执行局提出管理层的全面答复；

19. 又请儿童基金会克服其人道主义措施评价覆盖面方面的重要缺陷，同时继续改善这方面的评价质量。

年度会议

2013 年 6 月 21 日

2013/14

内部审计和调查办公室提交执行局的 2012 年年度报告

执行局，

1. 表示注意到内部审计和调查办公室提交执行局的 2012 年年度报告 (E/ICEF/2013/AB/L.2)、儿基会审计咨询委员会提交执行主任的 2012 年年度报告，以及儿基会管理层对内部审计和调查办公室 2012 年年度报告的回应 (E/ICEF/2013/AB/L.3)；

2. 欢迎儿基会持续承诺加强问责制和增进透明度，并且在这方面，欢迎执行公开披露内部审计报告的决定；

3. 表示继续支持加强儿基会的内部审计和调查职能；

4. 表示注意到儿基会为执行尚未落实的审计建议所开展的工作，并鼓励儿基会迅速执行未予落实的建议；

5. 赞赏地注意到联合审计数量的增加，鼓励儿基会与联合国其它发展组织协同工作，并寻找采取更多共同办法的机会，而且强调必须审查现金转移统一办法，并应通过审查为适当运用各组织联合制定的这一方法提供明确指导；

6. 强调内部审计和调查办公室对儿基会的重要性，并在这方面，请儿基会根据对该组织所面临风险的评估，评估并确保内部审计和调查办公室有适当应对审计、调查和咨询服务需求的人力和财政资源；请儿基会在向执行局提交 2014 至 2017 年儿童基金会综合预算时，确保为此目的分配充分的资源，并特别强调调查职能；

7. 注意到儿基会执行国际公共部门会计准则的情况。

年度会议

2013 年 6 月 21 日